

# 河南省城建联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致： 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 发函单位： 河南省城建联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
签收人： 薛亚雷 发函人： 董小彬  
联系方式： 13629872827 日期： 2024.05.08

## 工作联系函

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：

您好！我们很荣幸参与了洛阳市悠然居项目的设计工作；在此，对于贵公司对我们的信任和支持表示感谢！

根据双方所签补充协议第五条设计费支付节点及比例：

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内容全部修改完成经甲方审核确认无误后支付 80%（¥960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玖万陆仟元整）。

现已完成以上阶段，特向贵公司申请此笔设计费，恳请贵公司领导予以审核批准。为盼！

此致

谢谢

发函单位：河南省城建联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

说明：  请回函  请收阅  请存档  其它